编辑 汤艺甜 美编 白杨 责校 池红云 电话:64101880 kuaijiaogao@163.com

“最少、必要”央行划定征信业务红线

数字经济时代下,征信业务边界亟待划清。1月11日,央行官网发布《征信业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办法》共7章45条,从信用信息定义、采集、整理、保存、加工、提供、使用、安全、监督管理等多个方面作出详细规定。在分析人士看来,此次《办法》对一些概念不清晰的问题进行了规范,2021年也将成为个人征信合规、蓬勃发展的重要年份,预计后续将有更多市场化机构积极参与申请个人征信牌照,在坚持合规的基础上稳健前行。

划清信用边界

央行称,此次《办法》是依据《征信业管理条例》,并结合征信业务发展的实际而起草,主要在数字经济时代背景下,为提高征信业务活动的透明度,保护信息主体合法权益,推动信用信息在信息提供者、征信机构和信息使用者之间依法合规使用。

一直以来,不少人士对信用信息边界含糊不清,而此次《办法》则首先明确了信用信息的定义,即为金融经济活动提供服务,用于判断个人和企业信用状况的各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和企业的身份、地址、交通、通信、债务、财产、支付、消费、生产经营、履行法定义务等信息,以及基于前述信息对个人和企业信用状况形成的分析、评价类信息。

《办法》同样对征信业务作出了明确规定。从事征信业务及其相关活动,应当依法保护信息主体合法权益,保障信息安全,防范信用信息泄露和滥用;从事征信业务及其相关活动,应当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不得作出有违社会公序良俗的歧视性安排,不得借助优势地位提供排他性服务。

值得一提的是,根据《办法》,“利用个人信用信息对个人作出的画像、评价等业务”都属于征信业务;此外,《办法》起草说明同样提出,当前实践中,利用信用信息对个人或企业作出的画像、评价等业务界定为征信业务,属于《办法》的约束范围。

一位不愿具名的业内人士也指出,目前,一些大数据公司利用互联网或者移动终端等渠道采集个人信息,这些行为之前都游离在监管之外,在数据安全跟隐私保护方面很难做到依法合规。这次《办法》其实也是进一步明确红线,规范行业发展的一个举措。

中国并购公会信用管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刘新海指出,此次《办法》对一些概念不清晰的问题进行了规范,也促进征信市场的健康发展,无论是对企业还是个人,都有望更好地保护数据主体的权益,有利于数据安全。

遵循“最少、必要”原则

除了明确信用信息边界外,此次《办法》也从保护个人和企业合法权益角度,对信用信息采集、整理、保存和加工进行了规定。

其中要求,征信机构采集信息遵循“最少、必要”原则,不得以非法方式采集信息;采集个人信息,应当告知采集的目的、信息来源和信息范围等,采集非公开的企业信用信息,应当取得企业同意;整理、保存、加工信用信息,应遵循客观性原则,不得篡改原始数据。

同时《办法》规范了信用信息的使用,保障用于合法目的。要求信息使用者使用个人信用信息应当用于合法、正当目的,不得滥用;征信机构提供信用信息查询、信用评价、信用评级、反欺诈服务等不同种类征信业务时,应当遵循相应的业务规则。

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对于信息采集的红线《办法》也有明确。具体来看,包括征信机构不得以欺骗、胁迫、诱导的方式采集;不得以向被采集的个人或企业收费的方式;不得从非法渠道采集;不得以其他侵害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方式。

“当前市场上不乏一些未经授权查询个人信息、非法出售个人信息的行为,这些都会扰乱行业正常健康地发展,同时也对个人隐私保护造成了较大的伤害。”前述业内人士指出,通过设立行业底线,包括从信息的收集、整理、加工、对外提供全流程上进行规范,将有助于促进行业的发展。

“事实上,最近一次央行年度工作会议也明确了个人征信业务必须持牌经营,为的也是保证个人征信服务的第三方独立性、客观性,同时也能够保障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保护。”上述业内人士谈道。

值得注意的是,目前,信息安全、隐私保护领域乱象不止。在金融科技行业专家苏筱芮看来,此次《办法》,对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使用等多个方面作出规定,有助于规范征信机构信用信息采集方式,对客户主体充分履行告知义务,也有利于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苏筱芮进一步提出,征信业属于金融业范畴,而金融业作为数据密集型行业,更需要加强对数据、对信息的防护,她认为,此次《办法》的公布,实则也有助于数据治理与数据规范,能够为后续数据确权乃至推动完善数据流转和价格形成机制打下坚实基础。

破局跨境流动

除此之外,此次《办法》对信用信息安全和跨境流动也作出了明确规定。其中提到,从内控制度、软硬件设备、人员管理等方面要求征信机构做好信息安全工作,建立应急和报告制度。向境外提供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服务的,应当确保信用信息用于跨境贸易、融资等合理用途,并采取单笔查询的方式提供。

同时强调,国内开展征信业务及相关活动,生产数据库、备份数据库应设在中国境内。征信机构若向境外提供个人信用信息,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此外,征信机构若与境外征信机构合作的,应当在合作协议签署后向央行备案。

在苏筱芮看来《办法》对规范跨境征信业务进行了重要规范指导,有望从源头上防范跨境非法信息贩卖的风险。

为了此次《办法》,央行曾开展长达五年的调研起草工作。央行称《征信业管理条例》颁布实施以来,我国征信业进入快速发展的数字征信时代,但由于缺乏明确的征信业务规则,导致征信边界不清、信息主体权益保护措施不到位等问题不断出现。为提高征信业务活动的透明度,保护信息主体合法权益,推动信用信息在信息提供者、征信机构和信息使用者之间依法合规使用。

苏筱芮评价道,总体看《办法》从适用主体、适用范围、信用信息定义、采集方式、整理保存加工方式、提供使用方法、信用信息安全、监督管理等方面对征信业务活动及信用信息使用的全流程进行指导与规范,一方面能够完善征信相关的监管框架,另一方面也有助于机构回归征信业务本源,便于机构遵照执行,提升业务经营的合规性,有助于征信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苏筱芮预测称,2021年将成为个人征信合规、蓬勃发展的重要年份。预计后续将有更多市场化机构积极参与申请个人征信牌照。

北京商报记者 岳品瑜 刘四红

聚焦“四个中心”建设 北京银行全力服务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

1996年1月8日,北京银行“呱呱坠地”、新硎初试。作为扎根首都、以“北京”命名的区域性商业银行,回望来路,25年风雨兼程,北京银行始终将服务首都作为自身最大的发展定位,紧密围绕首都“四个中心”,即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功能建设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加大信贷投入,创新金融产品,严守风险底线,为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金融力量。

助力非首都功能疏解和城市副中心建设

对于北京而言,做好政治中心服务保障工作,关键是结合市级机关搬迁腾退办公用房的承接利用和非首都功能疏解,推动中央党政机关办公布局优化,健全“四个服务”的各项制度机制。作为市属国有金融企业,北京银行坚决提高政治站位,围绕非首都功能疏解和城市副中心建设两大抓手全力做好金融服务工作。

疏解非首都功能是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牛鼻子”,也是强化首都功能、保障全国政治中心功能有效发挥的重要前提。发展中,北京银行积极响应《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有关要求,支持各类非首都功能疏解项目。支持公交集团动物园四达大厦疏解项目、华远公司动物园世纪天乐大厦疏解项目等,累计放款33.4亿元。紧密围绕《核心区控规》,积极参与长安街周边腾退项目,为同仁医院、北京中医院新院区建设和运行提供金融保障,加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对接。

城市副中心是北京市委市政府“东迁”后的办公所在地,同时也承载着打造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示范区、新型城镇化示范区、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的重要使命。北京银行集中全行优势资源全力做好城市副中心建设金融服务保障工作。2017年11月9日,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分行正式揭牌,成为城市副中心迎来的银行业第一家一级分行机构。目前,北京银行为副中心各类重点项目累计提供授信已超过400亿元。此外,2021年1月4日,北京银行还在城市副中心设立了金融创新实验室,依托城市副中心的区位和政策优势,积极探索数字金融创新,为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为强大的金融支撑。

打造首都文化金融名片

文化是国家和民族的灵魂,金融是经济运行的血脉。作为最早涉足文化创意产业的金融机构,25年来北京银行紧贴首都发展脉搏,创新升级文化金融服务模式,积极服务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之都添砖加瓦。

北京银行与文化金融的“结缘”要从2006年说起,作为国内最早介入文化产业的金融机构之一,2006年北京银行向北京市委市政府递交《构建北京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金融支持体系研究》课题,自此开启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探索之路。2009年,北京银行树立全行文化金融战略定位,并将文化金融写入全行发展规划,由总行小企业事业部牵头全行文化金融工作;先后创新设立文创金融事业总部,成立雍和、大望路两家文创专营支行,打造文创信贷工厂,目前全行已有文创特色支行21家。

为满足文化产业多元化、全方位发展的金融服务需求,北京银行不断推陈出新,创新推出文创金融系列产品,开创多项第一。疫情期间,北京银行高度重视对文化产业的金融扶持,研发推出“京诚贷”专属产品,专注服务受疫情影响临时停业、资金周转困难的小微企业,特别是文化旅游企业。截至2020年9月末,已累计发放“京诚贷”2703笔、256亿元。

此外,北京银行高度重视对文化产业的金融扶持,不断深化政银合作,积极拓展金融服务新模式。目前,北京银行已累计为9000余户文化企业提供信贷资金超3300亿元,两次获得北京市文创产业“投贷奖”最高奖励,首都文化金融市场份额始终位居第一。

支持首都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

国际交往中心建设是北京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的重要内容,同时也是北京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打造开放型经济升级版的重要抓手。作为首都金融企业,25年来北京银行始终立足首都经济需求,一方面通过深化与外资股东的共赢合作为首都金融业深化对外开放探索有益经验,另一方面通过做好重点区域、重大活动、重点企业金融保障为首都发挥国际交往中心枢纽作用贡献应有力量。

值得一提的是,2020年,北京正式确立了“两区”“三平台”的对外开放新格局。“两区”: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三平台”:服务贸易展会平台(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高层级科技创新交流合作平台(中关村论坛)、高水平金融街论坛)在北京全面扩大开放的历史时刻,北京银行担当使命、迅速响应,成立工作小组,制定北京自贸区业务发展方案,建立在京3家分行协同工作机制,结合三大片区特点,研究制定自贸业务发展重点任务。

其中,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分行举办“自贸新片区、金融新征程”自贸业务论坛,全面介绍自贸业务发展情况和拳头产品,发布北京自贸区金融服务方案,将进一步发挥在京网点优势,深化银政、银企合作,用足用好自贸区政策,创新发展跨境金融产品,服务实体经济,全力打造北京自贸区金融服务首选银行。

强化科技金融服务优势

作为率先在首都进行科技金融布局的银行,25年来,北京银行积极充当“科技金融创新”的探索者和实践者,紧跟政策导向、匹配市场需求、创新信贷产品、提升客户体验,为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提供持续的金融支撑。

北京银行以中国的创新高地——中关村为起点,创造了令人瞩目的行业第一。2018年,创新成立科技金融创新中心,推出“智权贷”“前沿科技贷”“科创加速贷”等特色科技金融产品,持续升级优化科创企业金融服务供给,目前已支持132家中关村前沿技术企业,累计授信金额超19亿元。

2019年,北京银行制定《进一步深化科技金融发展战略指导意见》,明确科技金融未来五年发展规划,发布《科创板金融服务方案》,为科技企业登陆科创板提供结算、授信、理财、资金托管、上市等一揽子金融服务。

为支持科技企业抗击疫情,2020年联合中关村管委会推出“中关村企业抗疫发展贷”,截至2020年三季度末已累计发放62.4亿元,支持众多科技企业战“疫”。携手中关村担保推出“关心保”、携手国华文科担保推出“科创加速贷”等专项抗疫金融产品。联合北京科创基金推出战“疫”融资举措,为其被投企业提供50亿元专项资金支持,纾困科技型小微企业。

截至目前,北京银行累计为2.9万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提供信贷资金超6200亿元,服务北京市86%的中小板、85%的创业板上市企业,以及76%的新三板创新层企业,科技金融贷款在中关村示范区始终排名第一。